证券代码: 000671 证券简称: 阳光城 公告编号: 2019-078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成都福璟光置业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

截至目前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93.40亿元,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84.17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,196.26亿元。上述两类担保合计总额度1,389.67亿元,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00%,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。除上述两类担保之外,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担保情况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持有100%权益的全资子公司成都福璟光置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成都福璟光置业")拟发行不超过1亿元的定向融资工具,期限12个月,作为担保:公司为本次经备案后发行的定向融资工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,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、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(二)担保审批情况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 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(一) 公司名称: 成都福璟光置业有限公司;
- (二)成立日期: 2016年7月6日;

- (三) 注册资本: 人民币10,000万元;
- (四) 法定代表人: 吴圣鹏:
- (五) 注册地点:成都市武侯区万兴路88号;
- (六)主营业务:房地产开发经营,市政工程、园林绿化工程、装饰工程的施工,物业管理,自由房屋租赁等;
- (七)股东情况: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集团四川有限公司持有成都福璟光置业 100%股权。

(八)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(单位:万元)

| | 2018年12月31日(经审计) | 2019年2月28日(未经审计)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资产总额 | 311, 507. 95 | 317, 229. 69 | | |
| 负债总额 | 316, 911. 07 | 322, 681. 28 | | |
| 长期借款 | 0 | 0 | | |
| 流动负债 | 316, 911. 07 | 322, 681. 28 | | |
| 净资产 | -5, 403. 12 | -5, 451. 59 | | |
| | 2018年1-12月 | 2019年1-2月 | | |
| 营业收入 | 76. 52 | 0 | | |
| 净利润 | -351. 92 | -48. 47 | | |

- 注: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 - (九)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 - (十)项目用地基本情况:

| 所属公司 | 成交 (亿元) | 土地证号 或宗地号 | 土地位置 | 出让面积 (平方米) | 容积率 | 绿地率 | 土地用途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成都福璟 光置业有 限公司 | 10. 78 | 川(2016)成 都市不动产权 第0016803号 | 武侯区簇锦街 道办事处高碑 社区 2、4组, 顺江村 7组 | 34, 926. 42 | 3. 22 | 30% | 城镇混合 住宅用地 |

三、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持有 100%权益的全资子公司成都福璟光置业拟发行不超过 1 亿元的定向融资工具,期限 12 个月,作为担保:公司为本次经备案后发行的定向融资工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、资金占用费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:被担保方成都福璟光置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成都福璟光置业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开发正常,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,故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较小,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,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93.40亿元,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84.17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,196.26亿元,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520.60%。上述两类担保合计总额度1,389.67亿元,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604.76%。除上述两类担保,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。截至目前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(二)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

